

今年司法考试240分过关成绩查询系统12月8日开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80/2021_2022__E4_BB_8A_E5_B9_B4_E5_8F_B8_E6_c36_480133.htm?K?K司法部国家司法考试办公室12月4日发出公告，公布了2003年国家司法考试成绩、合格分数线及法律职业资格授予等有关事项。依据公告，司法部经商最高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并依据国家对法官、检察官、律师队伍发展的实际需求，确定2003年国家司法考试的合格分数线为240分。属于《司法部关于确定国家司法考试放宽报名学历条件地方的意见》所规定地方的应试人员，合格分数线放宽为225分。受司法部国家司法考试办公室、国家司法考试中心委托，中国普法网提供国家司法考试成绩网上查询服务，成绩查询系统将于12月8日零时开通。为方便考生查询成绩，16899800声讯电话也将同时开通成绩查询热线。考生如对考试成绩有异议，可自收到成绩通知书之日起15日内向市（地）司法行政机关提出核查分数的书面申请。分数核查仅限于试卷四。对于由计算机评阅的试卷一、二、三，不进行分数核查，但此三卷无成绩的，可以申请分数核查。应试人员的核查分数申请由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司法厅（局）汇总造册后报司法部统一交评卷单位查核。司法部考试机构及评卷单位不直接受理个人的查核申请及查询。应试人员逾期申请，司法行政机关可不再受理。通过国家司法考试的考生，可在自收到成绩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向所在市（地）司法行政机关提出申请，申领《法律职业资格证书》。文章出处：普法网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